

台灣營養學會

嬰幼兒、學齡前及學齡兒童營養研究論文獎獎勵辦法

民國 95 年 12 月 15 日 第 14 屆第三次理監事會修正通過
民國 98 年 06 月 11 日 第十五屆第一次理監事會修訂通過
民國 99 年 01 月 18 日 第 15 屆第三次理監事會修訂通過
民國 99 年 03 月 15 日 第 15 屆第四次理監事會修訂通過
民國 102 年 03 月 19 日 第十六屆第四次理監事會修訂通過(暫定)

1. 本辦法旨在獎勵本會會員對嬰幼兒、學齡前及學齡兒童營養學術研究具優異表現者。
2. 獎勵對象：凡最近三年內，在國內外學術期刊發表有關嬰幼兒、學齡前或學齡兒童營養之論文，且參加本會會籍屆滿一年（以年會之月份為準）或以上者，且曾在學會雜誌發表論文者。申請人須為該論文之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，但每篇著作僅限一人申請。
3. 申請辦法：由本會網頁下載申請表格填妥，並附論文著作，於每年三月公告截止日期以前向本會提出申請。
4. 審查辦法：初審由本會委託小兒營養領域之 1 至 2 位專家學者（不限本會會員）審查。通過初審論文由本會組成之評審委員會進行複審，並將結果向本會理監事會推薦，經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後，於該年年會中公開表揚，並頒贈榮譽獎牌與獎金。
5. 獲獎人數與獎金金額：每年獲獎人數以 1-2 名為原則，得從缺。獎金金額以每人貳萬元為原則。
6. 本研究論文獎之獎金由財團法人純青嬰幼兒營養研究基金會提供。
7. 本辦法經本會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